**附** **件** **2**

**“德业双优”新闻工作者参评人员推荐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所在单位及部门 | | 巴彦淖尔市融媒体中心外宣联络部 | | | | | | |
| 姓 名 | 王丽娜 | 性 别 | 女 | | 出生年月 | 1986.1 | 民 族 | 汉族 |
| 党 派 | 中共党员 | 学 历 | 本科 | | 新闻工龄 | 15年 | 手 机 | 15147870652 |
| 职 务 | 记者 | | | | 职 称 | 编辑 | | |
| 地 址 | 巴彦淖尔市临河区利民西街广电传媒中心 | | | | | | 邮 编 | 015000 |
| 公示时间 | 2025年11月12日至11月18日 | | | | 公示媒体 | 河套融媒 | | |
| 推荐类别 | 文章高手口 节目大家□ 外宣能人☑ 全媒尖兵□ 综合业务□ | | | | | | | |
| 获奖情况 | 2018年《从蜗居到安居的变化》 获全国电视外宣短视频类优秀作品奖  2018年《高考改革 让知识改变命运》获全国电视外宣短视频类优秀作品奖  2021年《我和天赋河套》（电视系列报道）获内蒙古新闻奖二等奖  2023年《“钢铁驼队”成为顶流带货王》获内蒙古广播电视新闻奖  2023年《春暖河套·总书记关心的事巴彦淖尔这样干》获内蒙古新闻奖一等奖  2023年《守护好“塞外明珠”》 获内蒙古自治区主题创作扶持奖  2024年《划底线！河套灌区发放2761张“用水证”》获内蒙古新闻奖二等奖  2024年《见到总书记的那一刻》获中国广播电视大奖广播电视节目奖广播消息类一等推荐作品 、第32届内蒙古新闻奖（2023年度）系列报道三等奖、第二十六届巴彦淖尔新闻奖（2023年度）一等奖等荣誉 | | | | | | | |
| 主要参与媒体账号  或个人账号名称及  粉丝量 | | 《巴彦淖尔新闻联播》 《河套微传媒》《天赋河套云》客户端 | | | | | | |
| 被推荐人事迹简介：另附 | | | | | | | | |
| 所在单位意见  (盖 章)  2025年 月 日 | | | | 推荐单位意见  (盖 章)  2025年 月 日 | | | 盟市委宣传部或上级主管单位意见  (盖 章)  2025年 月 日 | |

**附件3**

**代** **表** **作** **登** **记** **表**

|  |  |  |  |
| --- | --- | --- | --- |
| 作者姓名 | 王丽娜 | 所在单位 | 巴彦淖尔市融媒体中心 |
| 作品标题 | 《见到总书记的那一刻》 | | |
| 作品刊播单位 | 巴彦淖尔广播电视台 | 刊播日期 | 2023 年6月8日 |
| 作品字数或时长 | 16分23秒 | 作品体裁 | 系列报道 |
| 作品传播数据 | 多客户端播放 阅读量达30多万次 | | |
| 2023年6月5日，习近平总书记亲临内蒙古巴彦淖尔市考察，为及时、生动、深入地记录和呈现这一重大历史时刻，《巴彦淖尔新闻联播》记者王丽娜及团队在总书记考察结束后，迅速奔赴考察点，深入挖掘“见到总书记那一刻”的鲜活场景与感人细节，聆听亲历者们最真实、最激动的心情和体会，并结合总书记考察时作出的重要指示，精心策划并推出了 《见到总书记那一刻》 系列报道，包括《一以贯之 久久为功 守护好这颗“塞外明珠”》《让园区内的成果经验转化为实实在在的增产增收》《3.9万亩“沙海”变“林海”》《以水利民 向全国一流现代化灌区迈进》。该系列报道是主题性重大时政报道的一次成功实践，在电视、新闻客户端、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同步推出，引发了强烈反响，激发了当地干部群众的自豪感与使命感，大家纷纷表示，要牢记总书记的殷切嘱托，将激动的心情转化为干事创业的强大动力，为建设美丽富饶的巴彦淖尔贡献力量。  该系列报道荣获中国广播电视大奖广播电视节目奖广播消息类一等推荐作品 、获内蒙古新闻奖三等奖第32届内蒙古新闻奖（2023年度）系列报道三等奖、第二十六届巴彦淖尔新闻奖（2023年度）一等奖等荣誉。 | | | |

**附** **件** **4**

**诚信参评承诺书(单位)**

本单位就报送王丽娜同志参评本届“德业双优”新闻工作 者评选做出如下承诺：

一、按照《内蒙古新闻战线“德业双优”新闻工作者评选办 法》规定组织评选。对报送人员事迹材料以及“德业双优”新闻 工作者参评人员推荐表等材料，进行了认真审核把关，符合参评 要求。相关申报材料经过参评人员本人确认，内容真实准确。

二、 申报材料不存在造假、拔高、虚报、篡改等情况；不存 在未按规定程序组织推荐和报送，未按要求对报送材料进行公示 的情况；不存在推荐单位、报送单位和参评者请客吃饭、送礼、 “拉选票”等贿赂行为；不存在其他违反《评选办法》的问题。

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单位愿按照《评选办法》有关规定承担 全部责任，接受内蒙古自治区记协对本单位及相关责任人的 处罚。

承诺单位(签名)

(报送单位负责同志签字并加盖公章)

2025年 月 日

**诚信参评承诺书(参评人员)**

本人就参评本届“德业双优”新闻工作者评选做出如下 承 诺 ：

一 、按照《内蒙古新闻战线“德业双优”新闻工作者评选办 法》规定参加评选。对事迹材料以及“德业双优”新闻工作者参 评人员推荐表等申报材料进行了认真检查确认。

二 、申报材料不存在造假、拔高、虚报、篡改等情况；不存 在未按规定程序参评情况；不存在向推荐单位、报送单位等进行 请客吃饭、送礼、“拉选票”等贿赂行为；不存在其他违反《评 选办法》的问题。

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按照《评选办法》有关规定承担全 部责任，接受内蒙古自治区记协对本人的处罚。

承诺人(签名)

2 0 2 5 年 月 日